

附件1

2023 年度
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
察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和立案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三）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五）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	4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我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笃信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践行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部署要求，全力深耕主责主业，用心服务中心大局，努力提升监督质效，统筹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为长泰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优质的检察服务。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坚持政治铸魂，以更高站位筑牢政治忠诚。
- （二）坚持人民至上，以更实举措守护人民美好生活。
- （三）坚持斗争精神，以更优履职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 （四）坚持强基导向，以更高标准淬炼过硬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76.0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37
十、上年结转结余	184.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74.97	支出合计	1774.9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774.97	1590.9									184.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6.03	1291.96									184.07
20404	检察	1476.03	1291.96									184.07
2040401	行政运行	1051.11	1034.96									16.1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7	1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7	153.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27	153.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57	92.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	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7	49.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37	49.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7	4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	9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	96.3									
2010201	住房公积金	96.3	96.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74.97	1350.05	424.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6.03	1051.11	424.92			
20404	检察	1476.03	1051.11	424.92			
2040401	行政运行	1051.11	1051.1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7		1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7	153.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27	153.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57	92.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	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7	49.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37	49.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7	4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	9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	9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3	96.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91.9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590.9	支出合计	1590.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90.9	1333.9	2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1.96	1034.96	257
20404	检察	1291.96	1034.96	257
2040401	行政运行	1034.96	1034.9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7		1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7	153.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27	153.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2.57	92.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5	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7	49.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37	49.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7	4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	9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	9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3	96.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59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86
310	资本性支出	6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3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2.64
30101	基本工资	204.36
30102	津贴补贴	160.81
30103	奖金	448.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
30201	办公费	10
30207	邮电费	0.78
30213	维修(护)费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6
30226	劳务费	5
30228	工会经费	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86
30305	生活补助	3.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2.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7.6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1774.97万元，比上年（减少）172.68万元，主要原因是结转结余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90.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84.07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74.97万元，比上年减少172.68万元，主要原因是结转结余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350.05万元、项目支出424.9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90.9万元，比上年增加114.91万元，增长7.79%，主要原因是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检察业务开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401-行政运行1034.96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和保障人民检察院正常运转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办

公设备购置经费等。

(二)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7 万元。主要用于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起诉、出庭公诉以及对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审判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对刑事犯罪嫌疑人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对人民法院和监管改造机关执行刑罚活动进行监督支出。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5.2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工资福利及退休公务费支出。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9.3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6.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333.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8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7.6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5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降低28.57%；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24.92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24.92	
	财政拨款:		424.92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7.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167.9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聘用制书记员在职在编比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 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4 万元,

降低 6.45%。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9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漳州市长泰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